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劳模先进事迹宣传,扩大劳动模范的精神引领和创新示范作用,激发水务海洋人立足岗位、顽强拼搏、甘于奉献的昂扬斗志,凝聚全系统推动水务海洋创新发展的精神动力,在新的起点上谱写治水管海新篇章,根据局党组建党10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的总体部署,局工会将挖掘水务海洋系统劳模的先进事迹,制作《水务海洋系统劳模风采录(二》》。现将收集人员范围和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收集范围

(一)时间

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发布时间: 2016年1月1日至2021 年3月31日

(二) 所获荣誉

- 1、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先进工作者;
- 2、上海市劳动模范、上海市先进工作者;
- 3、国家相关部委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如:水利部先进工作者等)
 - 4、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

5、其他享受省部级劳模待遇荣誉(如上海市人民满意公务 员等)

二、需要提交资料

- 1. 文字 300 字以内,主要内容: 个人主要情况,现任职务以及获奖时时任职务,简要事迹。
 - 2. 获奖证书(表彰文件)电子版(pdf、jpg文件)。
- 3. 照片 5-6 张 (不小于 2M),以体现劳模工作、生活风采为主。
 - 4. 《汇总表》(见附件)

请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 前 将 资 料 发 送 到 邮箱: shswjgh523970000126. com。

联系人: 赵秀 高伟 联系电话: 32066918 62522521



附件:

汇总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及职务、 职称	出生年月	性别	所获荣 誉	获奖时 间	当年工作单位及 时任职务